**新北市政府申請「臨時使用道路路權同意書」**

**非違建施工切結書**

本人 申請於新北市 區 　里(村) 　路(街) 　段 　巷 　弄 　號前借用道路，絕非是違建施工。若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施工期間，若發生一切事故，由本人負全部責任。

此致

□新北市 區公所

□新北市政府工務局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　月 　日（星期 ）